

证券代码：835377

证券简称：常乐铜业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苏州常乐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是 否

（二）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

其他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资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 ZZGP2021040138 的《受理通知书》。

（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是 否

常乐铜业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提交了终止挂牌的申请，并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取得了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ZZGP2021040138）。预计无法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含）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

（四）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2021 年 4 月 29 日

（五） 应对措施

公司将根据终止挂牌事宜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因公司无法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 2020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义务导致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以及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未按期披露年报的行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公司将积极受理股东诉求，做好和股东的沟通解释工作，妥善处理后续可能出现的相关事宜。

二、 风险提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5.1 条第（三）项的规定：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的，自期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

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动申请终止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 ZZGP2021040138 的《受理通知书》。在终止挂牌前，公司仍属于挂牌公司，须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如后续公司因不符合主动终止挂牌条件被驳回申请或主动撤回申请，且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将对未按期披露年报的行为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霍正龙

联系电话：0512-63130221

联系地址：江苏省吴江市同里镇邱舍工业区

苏州常乐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